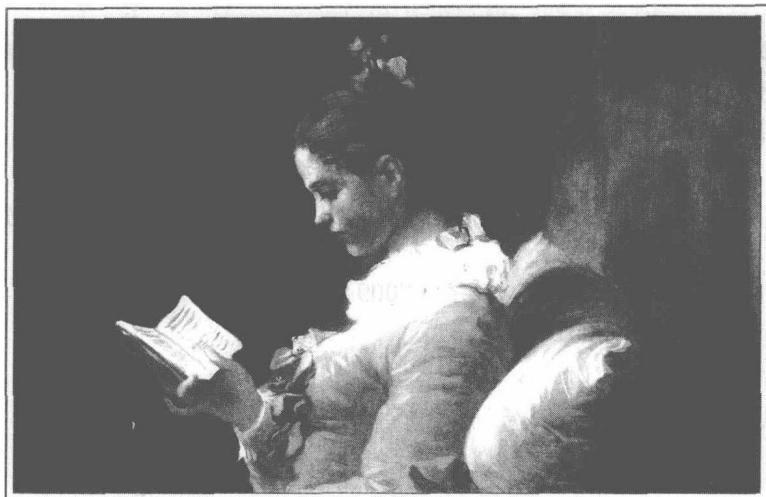




文学的故事

[美] 约翰·阿尔伯特·梅西 ◎著



文学的故事

[美]约翰·阿尔伯特·梅西◎著
孙青玥◎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文学的故事 / (美) 梅西著；孙青玥译. —西安：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10

ISBN 978-7-5613-4903-8

I . 文… II . ①梅… ②孙… III. 文学史—世界—青少年读物

IV. I109-4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176476号

图书代号：SK9N0976

责任编辑：周 宏

版型设计：李小兰

出版发行：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西安市陕西师大120信箱)

邮 编：710062

印 刷：北京温林源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1092 1/16

印 张：21

字 数：323千字

版 次：2009年12月第1版 2009年12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613-4903-8

定 价：22.00元

注：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



前言 一口气读完文学史

这本书的写作目的在于把世界上最重要的文学著作介绍给人们。但是界定什么是“重要”可是一个难题，或者说是一串难题。人们共同关注这个问题，所以需要我们做出答复。“重要”这种说法并不绝对，因为所谓“重要”，它只是一个相对的概念，并且所谓的公众一致意见也是抽象的难以定论的东西。

对于许多读者来说，他们都有自己心目中的重要书目，这个数目很可能比这整卷书都浩大。因此，对于我们来说，在这本书里面，许多有价值的书都没有提到，或者只是一笔带过。每一个读者都可能会发现，自己所喜欢的某本书的重要位置被另外一本自己认为并不怎么样的书所占据着。这种情况是很难避免的。但是，我希望这本书对文学和其他艺术的讨论有些益处，并能增进讨论者的兴趣与乐趣，或者有助于大家达成一致的意见。

在这本书中，对于选择什么样的作品，选择这部作品的哪些部分，以及最后的评价，都是我的一己之见。由于我个人的兴趣和知识的局限性，必然会导致我在选择作品上存在局限性。这是在所难免的，我也只能提供我的一己之见。对此，饱学的批评家或许会公正地指出：“与其说你所写的是什么《文学史》，还不如说是《我偶然读到的一些作家及其作品的评论》。”不过，我可以告诉大家，我不仅参考了其他的书籍，聆听了一些著名的评论家以及著名历史学家的意见，而且还得到了我学识渊博的朋友的赐教。在此，我要特别感谢他们，他们的名字是：路德维格·路易森博士、安东尼·卡里特里博士、A.H.赖斯教授、欧内斯特·博伊德、A.T.巴尔洛博士、亨德里克·房龙博士、比特·桑伯恩、霍华德·欧·文扬、托马斯·R·史密斯、曼纽尔·科姆罗夫、胡果·克努森。他们帮助我改正了书中的许多错误，并帮助我确定了本书的选择范围这一主要问题。书中有关德国文学的两章则完全是路德维格·路易森博士的功劳。



文学的故事

英美文学占了本书的较多篇幅。这也许就导致了它并不能叫《世界文学史》，因为它并没有完全地反映各国文学在世界上应有的地位。因为我把其他国家民族中的丰富文学材料忽视了。这样，罗马尼亚人、波兰人、匈牙利人或者芬兰人可能会埋怨：“你装着在写什么世界文学史的架势，可是你却把我们国家的文学天才都忽视了。”对此，我的回答是，某些国家的文学并不属于作为一个整体的欧洲文学的一部分，而只局限在他们本民族及其语言的范围之内。这种自我封闭与隔离可能就此把一些本该扬名世界的文学天才扼杀了，这是我们巨大的损失。我曾经与波兰人交谈过，从他们的虔诚与热情的态度来看，我不得不肯定他们古代与近代的伟大文学成就。但，显而易见的是，翻译过来可以让我了解的太少了。就我的知识范围而言，我所知道的在欧洲享有盛誉的波兰小说家只有亨利·西克威茨。一位在匈牙利出生的美国学者告诉我，在他眼中，唯一的一位匈牙利作品是夏卡依·里德尔编写的一部多卷本的鸿篇巨制——《匈牙利文学史》，讲述的是匈牙利思想文化，但书中所涉及到那些重要人物，我敢保证，对许多英国和美国的读者来说，知道其中人物的可能性还不到百分之一。

当然，我引用这些证据并不是要贬低波兰或者匈牙利的文学，如果这样的话，那将是十分荒谬的。我只是想说明一个有趣的事，由于欧洲长期以来不断的纷争，导致他们在思想上形同路人，他们之间的了解是非常不全面的。一位学识渊博的受过良好教育的匈牙利人毫无疑问会对法国文学非常了解，但是一位学识渊博的受过良好教育的法国人却可能对匈牙利人的文学家及其作品一无所知。对一位丹麦的评论家来说，懂不懂丹麦语并不重要，但是，他必须要掌握英语、法语、德语和意大利语。语言的优势使一些文学增加了在这个世界流传的机会。也许正是由于这个原因，造成了一些国家文学的兴盛；反之，埋没了一些其他语种的优秀文学作品及其作家。但是，作为一种规律性的东西来说，那些有价值的作品总有一天会冲破国家、民族、语言界限的层层束缚，而成为全人类共同的财富。但是，不可否认，许多优秀作品，无论是在国内还是国外，现在都应该取得了更大的声誉。

由于我们这本书的目的并不是要全面讲述世界文学史，所以就必然要省略掉一些国家与民族、一些时代的许多重要人物。我这样做，主要是为了保持我的作品的连续性和有机性，这是我的目的所在。这本书就好像一本内容并不详细的素描，它只是给出了一个整体的俯瞰轮廓，当然其中填充的东西就必然是



不完美的，就像我们坐在飞机里面看到外面的事物一样。在我们的视线里是那些非常明显的特征和一些突出的山峰，但是，我们无法停下来细细地、精确地测量山峰的高度，或者仔细凝望那些丰富多彩的高原。在莎士比亚那里我们只能停留15分钟，当然，真正要理解它们，也许要花上不会少于15年或者50年的时间。

莎士比亚可能并没有把他15年或者50年中所有不睡觉的时间都用在他自己以及他认为感兴趣的作家及其作品上。当然，对于普通人来说，比起读莎士比亚的书，还有更重要的书要读，比起读书来说，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对于许多喜好阅读的读者来说，即使读了许多书，也不过是熟悉几千本书，并从中获得些浮光掠影的东西罢了。

许多人要求保留像大英博物馆和纽约公共图书馆之类藏书机构的藏书目录，这些地方拥有200万卷之多的目录。但是，千万不要让这些浩如烟海的印刷品打乱了我们的思想。事实上这些书都是互相重复、互相复制、原创或是抄袭的。所以，几千本书就足够包容全世界关键的智慧了。因此，那些具有广泛阅读癖好的人，那些读过所有东西而令人景仰和敬佩的人也就不是高不可攀的了。为了成为这样的人，没有必要阅读所有人认为的经典著作，只要研究其中的一些著作就足够了，其他的完全可以省去。我认识一位非常精通文学的人，但他却没有读过但丁的作品，并且直到现在，他还没有想去拜读一下的想法。如果他不喜欢读但丁的书，或者他没有机会去接触读但丁书的话，那他为什么还要去读呢？我觉得完全没有这个必要，他知道其他的伟大诗人就足够了。将大量的时间花在阅读那些伟大作家的经典作品之上，还把它当做是一种道德上的义务——这仅仅是马修·阿洛德、叔本华以及其他一些博学之士所认同的严肃观念而已。这种态度对我来说，实在是荒唐，也是践踏了文学对人类的美好功能。还是让我们根据自己的需要和兴趣去阅读吧！读多读少都不重要。至于那些所谓的文学大师就让他们在图书馆里待着吧！

这样说，好像有些偏激。但它确实是我长久以来的一个信念，并且随着我几个月来写这本书的准备工作而得到强化，这种信念也来自于我写作这本书之前多年的读书经历。读的太多并不是一件明智的事情。千万不要成为亚历山大·波普所讽刺的那种人。

脑袋里面装着没有用的书，还是愚人一个。

还有一点是应该考虑到的。如果你把所有的阅读时间都花在那些所谓的伟



文学的故事

大的经典巨著之上，那么，那些不属于伟大的经典巨著、但却是你亲密伴侣的那些书籍怎么办呢？也许这亲密比伟大更伟大！有的时候，我们的衣服口袋里面所装的、可以随时翻阅的并不是某位伟大诗人的杰作，而是某位毫不知名的小人物的一本小书。既然这样，那么，到底什么样的诗人才能被称为伟大的诗人呢？什么样的诗人又是无名小卒呢？在我的一生中，我始终被这个问题所烦扰。

而且，对那些我们非常喜欢的其他著作我们又该如何是好呢？为了阅读《艾丽丝漫游记》和《摇篮曲》，我会把一些所谓的伟大著作剔除出去。因为，优秀的小书可能比伟大的作品更动人，至少优秀的小书中的雅致通常是一些伟大的经典作品无法比拟的。

如果你只是想在书海中漫游一下，或者体会一下被知识拥抱的感觉，或者只是想满足一下自己对文学的好奇心而已，那么，你在家中，只要随心翻阅下那些或厚或薄的书籍就足以了。不要对文学太崇拜，也不要对之太草率。《鹅妈妈》和《哈姆雷特》都是有关人类生活的故事。也许，它就像是一个傻子讲的故事，对我们一点意义都没有，但它却是人类唯一能懂并且感兴趣的。其中的一些章节是充满智慧且引人入胜的。因此，这些小书成为了人们最伟大而亲切的精神伴侣，而一些所谓伟大的书籍却只能被人们束之高阁。由于我们试图在浩瀚的文学海洋中为大家找出一条多少具有一些合理性的路途来，所以我应该使我描绘出来的景象尽可能地符合现实。这样才不至于被人们认为是没有理性的。然而，我还是想冒险地提出两到三点激进的但不只是我才有的困惑。第一，真正的财富往往藏在不显眼的地方。第二，假如你真的不喜欢某位伟大作家的话，那就让他一边站，不要让他来折磨你。第三，应该读的书实在是太多了。要读完所有的书，对于一个头脑健全的人来说，确实是一件令人头痛的事。所以，对于头脑健全的人来说，有选择性地读书才是一件愉快的事情，而不应该逼迫自己读不喜欢的书。读书的艺术是一种优雅的艺术，即使它不像其他艺术那么伟大和富有创造性。在文章中写出几句伟大的话来确实比仅仅阅读它要困难得多。虽然如此，“在接受中创造”仍然是真理。这其中的创造者就是那些观赏这些图画的人、倾听这个音乐的人、阅读这本书的人。这本书就是为这种读书人而著的。

约翰·阿尔伯特·梅西
1924年圣诞节于赫逊河畔哈斯丁斯



前言 一口气读完文学史 /1

第一部分 古代史部分

- 第一章 书籍的制作 /1
- 第二章 文学的起源 /9
- 第三章 神秘的东方文学 /13
- 第四章 犹太文学 /20
- 第五章 希腊的历史及其历史学家 /35
- 第六章 希腊的史诗 /41
- 第七章 希腊的抒情诗 /47
- 第八章 希腊的戏剧 /58
- 第九章 希腊的哲学、雄辩术及其散文 /63
- 第十章 罗马的历史及其历史学家 /74
- 第十一章 罗马史诗 /78
- 第十二章 罗马戏剧、哲学和抒情诗 /82
- 第十三章 罗马散文 /90

第二部分 中世纪西方文学

- 第十四章 日尔曼、哥特和传奇小说的起源 /94

- 第十五章 中世纪的法兰西文学 /102
- 第十六章 早期的德意志和斯堪的纳维亚文学 /107
- 第十七章 但丁与《神曲》 /111

第三部分 19世纪以前的近代欧洲文学

- 第十八章 文艺复兴时期的意大利文学 /115
- 第十九章 19世纪以前的法国散文 /119
- 第二十章 19世纪以前的法国诗歌和戏剧 /129
- 第二十一章 古典时代之前的德国文学 /137
- 第二十二章 19世纪以前的西班牙和葡萄牙文学 /140
- 第二十三章 伊丽莎白时代之前的英国文学 /143
- 第二十四章 伊丽莎白时期的非戏剧文学 /148
- 第二十五章 莎士比亚之前的英国戏剧 /154
- 第二十六章 莎士比亚 /158
- 第二十七章 伊丽莎白时期的其他剧作家和詹姆士一世时期的剧作家 /163
- 第二十八章 17世纪的英国抒情诗 /168
- 第二十九章 弥尔顿 /174
- 第三十章 17世纪的英国散文 /178
- 第三十一章 复辟时代的英国文学 /180
- 第三十二章 18世纪的英国散文 /183
- 第三十三章 18世纪的英国诗歌 /191

第四部分 19世纪和当代文学

- 第三十四章 英国浪漫主义诗歌的复活 /195
- 第三十五章 19世纪的英国小说 /201
- 第三十六章 19世纪的英国散文家和哲学家 /209
- 第三十七章 维多利亚时期的诗歌 /215

第三十八章 19世纪的法国散文 /227
第三十九章 19世纪的法国诗歌 /241
第四十章 德国文学的古典时期 /253
第四十一章 歌德之后的德国文学 /259
第四十二章 19世纪的俄罗斯文学 /266
第四十三章 文艺复兴后的意大利文学 /275
第四十四章 近代西班牙文学 /281
第四十五章 荷兰和法兰德斯的文学 /287
第四十六章 斯堪的纳维亚文学 /291
第四十七章 美国的小说 /300
第四十八章 美国散文及其历史 /314
第四十九章 美国的诗歌 /321
后 记 /326



第一部分 古代史部分

第一章 书籍的制作

我们偶然间看到的这本书，就像我们曾经看到过或忽略过的成千上万的书籍一样，是非常壮美、传奇的一部分，这部传奇在许多世纪前就已经开始了。书籍本身，任何一本书中的每一页、每页书中的印刷字，都有一个从古至今的故事。这个故事是如此浩如烟海，以至于我们任何人即使读到白发苍苍，都无法将它全部读完。我们不知道它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又是如何开始的，它每天都还在上演，至于它什么时候结束，我们也不得而知。

这个故事还在继续发展，而且涵盖了其他故事的情节，发展到今天，它会聚了所有的故事，变成了一切故事的故事。任何两个读者都无法从同样的角度来把握这个宏大故事的整体框架，或者对它所有的部分产生同样的兴趣。但是这些框架和轮廓，已经成为了历史，成了一个非常引人入胜的故事。而这个故事的作者，不是具体的某个人，而是整个人类。

今天的我们，依然还是这个故事的一部分。那么，就让我们从我们现在所处的位置出发吧，尽快回到这个故事的源头。这样我们既能清楚自己在历史中所处的位置，又能对我们将来要经历的事情有个事先的了解。

让我们把目光聚焦于已经印刷好了的书页上，因为我们每天都有阅读的经验，而这样的经验我们已经习以为常了，因此不会特别的注意。我们花上很少



文学的故事

的钱，就能在自家门口买上一份报纸或者杂志。我们花一些钱，就能买到书，甚至世界名著，或许我们不用花钱就能从公共图书馆借到它，这一切再正常不过了。但当我们仔细思考所有细节的时候，我们就不能不惊叹了，这是一件多么神奇的事啊！

让我们先考察一下机械过程，这是连接作者思想和读者思想的物质媒介。这主要的奇迹来自印刷机，对现代文明来说，它的发明，其重要影响和价值远远高于其他任何发明物。在印刷机开动之前，铅字是由手工排好，更多的是由莱诺整行铸排机或单型排版机来排好，这些机器虽然需要技术熟练的工人来操作，但是运行起来也仿佛自己能思考，充满了灵性一样。同时，另一方面，造纸厂以木头或破布为原材料，做成一张张又白又薄的纸，随着印刷机的运转，上了墨的铅字就印在了白纸上。然后，装订工就把那些已经印刷好了的纸张折好裁齐，装订成册，再用硬纸板、粗麻布或皮革做的封面包装起来。要不了几天，世界上几乎每个角落里的读者就可以读到它了。

现在，再让我们将时间后退一小步，回到动力印刷机还没有出现的时代。那个时候，书籍的制作就像其他的手工制品一样，也是由手工做成的。那个时代制作出来的精美书籍，不能同我们今天制作的精美图书相媲美。但有一点也是今天的图书无法比的，早先的纸张通常都是麻纤维的，质地优良，手感很好；而今天的纸张大都是以木头为原料加以强酸、强碱制成的，容易变黄，易碎。正如一位明智的历史学家所言，我们今天的书“不是在岩石上而是在灰尘上”印刷出来的。近代和大部分较古老的文献，大都是靠频繁的复制来保存的。自近代以来，人们任其绝版的书籍大多是没什么保存价值的，当然，其中也有不少相当有价值的文献因此消失了。

有一点，我们应该要时刻谨记，任何进步、成就都有其缺点，想要十全十美是不可能的。我们的先辈们用手工制作出来的书籍，比我们今天靠机器制作出来的保存的时间要长得多。但是，许多质量低劣的书籍也是在蒸汽机以前的时代出现的。那时的人们为了节约，字体通常印刷得很小，远没有今天在现代技术下同样小的字体清晰。在动力印刷机出现以前，比起现在来说，书的发行量很少，而且也相当昂贵，因此很少有人买得起书。这样，在那个时代，能识字读书的人就更少了。

我们继续沿着时间的长河回溯，回溯到一个较为漫长的时代——印刷机发明之前的时代。当然，和整个人类历史比起来，它依然是短暂的。让我们参观



一下德国美因兹市约翰·古登堡的小作坊吧，在这里，我们将看到印刷术的先驱者——约翰·古登堡，时间是公元1450年。古登堡的贡献在于他发明了活字印刷术，这可以使要印刷的字排列成行，组成页面。今天，我们不知道当时他是怎样将这些活字安装在什么样的印刷机上，我们也不知道他印刷的是何种书籍。因为，博物馆里收藏的那个时代印刷的书籍上都没有他的署名。现在最早的拉丁文版的《圣经》，据说是他印制的，或者他有可能经手过，即使实际上是他的徒弟或者是他的继承人印制的，总之，我们就不妨认定是古登堡制作的吧。虽然，现在从事印刷业的人和读书人对古登堡大都心怀敬意，但对他的生平却知道的甚少。像世界上其他著名的、为人类做出重大贡献的发明家一样，古登堡的一生也是负债累累，穷困潦倒。他的债主把他所有的工具和字模席卷而去，最后，他在贫穷中死去。毫无疑问，他的债主当然不会让这些机器闲着，他充分利用了古登堡的机器为自己赚钱。在短短的半个世纪里，印刷术传到了意大利、荷兰，传遍了整个欧洲。

今天，我们对古代和近代文学的了解，大部分都是通过阅读印刷出来的书籍而得来的，所以，我们对文学的承载形式的印象几乎就是书了。但是，在古登堡发明印刷术之前，文学的历史至少要比第一本“印刷书”的历史长十倍。

假如继续回溯我们的历史，我们就会来到欧洲极少见到纸、甚至是根本没有纸的时代。纸最先是中国发明的，后来，阿拉伯人从中国人那里学来了这项技术，并把它传授给了他们西方的基督教兄弟。这样，我们才拥有了这一文明，必不可少的物质——纸，它是近代以来几乎所有书写和印刷不可或缺的载体。它的发明是人类跨时代的进步，它受益于人类种族中的两大支系，而这两支系的语言和文化都不是欧洲的，而是属于亚细亚的。到了14世纪，纸张在欧洲已经很普遍了，但还算不上很丰富，因为当时造纸的技术落后，费时费力。人们还不能像我们今天一样轻易地浪费纸张，像扔垃圾一样随意乱扔。绅士和学者们不仅仅是出于风雅，更是为了节约，他们用鹅毛笔练就了一手好书法，能在一块很小的地方紧密而清晰地写上很多娟秀而又精巧的字。

在纸张还没有广泛使用之前，书、私人信件以及公文都是写在一种经过特殊压制的羊皮或犊皮纸上的。这种皮革纸经久耐用，在博物馆里，至今还保存着3000多年以前的羊皮卷。在皮革纸上，犹太人写下了许多包括《旧约》在内的圣书，现在，我们还能在犹太人的教堂里看到一些写在兽皮上的卷宗，甚至今天我们依然用所谓的“羊皮纸”来保存那些需要保存很长时间的书写品，



文学的故事

像学院文凭、证书之类等。小绵羊、小山羊和小牛犊的血肉可以提供给我们营养；它们的皮毛可以供我们制作大衣和皮鞋；然而这些动物对人类最主要的贡献却在于它们为人类保存了大量宝贵的精神财富——几千年的文献。当我们在市场上订购小牛肉的时候，大概已经忘记了记录着古代文献的“犊皮纸”派生于法文的“小牛”一词。文学的故事在本质上就是许多文字的故事，所以，我们停下来考证这个单词的含义并不是中断，而是继续讲述我们的故事。我曾经思考过很长一段时间，就是关于“羊皮纸”和“烘干”这两个词语之间的联系。很明显，羊皮纸需要经过在烈日下晒干、硝制以后才能使用。这不过是对事实的一种推测，但是我们发现，这个事实远比我们无知地推测要有意思得多。“羊皮纸”来自帕加马，一个小亚细亚的城市，大约在公元前200多年，那里盛产一种质地优良的书写用兽皮，根据传说，这个帕加马的国王建了一栋非常宏大的图书馆，他和他的书记员发明了一种方法，可以制造出两面都能写字的羊皮纸。自此，就有了今天我们看到的正反两面都有字的书册和卷帙。

羊皮纸做的书为我们保存了大量的希腊文和拉丁文的文学遗产，甚至是14世纪以来的基督教的大部分文献资料。书记员们把他们所能见到的写在极易损坏的纸莎草上的更为古老的文献资料誊抄在坚韧的羊皮纸上。（我们一会儿再讲述纸莎草的故事。）那些书记员大部分是生活在寺庙里的僧侣或传教士。许多世纪以来，对于做学问的人来说，寺庙是最安全的地方。大多书记员最感兴趣的，当然还是那些宗教经文、《圣经》以及与圣经有关的其他被视为经典的神圣文字。也有一些僧侣书记员暗中喜欢一些异教徒的东西，这些是非基督的文学。他们中的许多人像热爱艺术品一样喜爱这样的书籍，常常花上好几年的时间装帧一本书籍，修改润色其中的文字。在我们的艺术博物馆和图书馆里还保存着许多当时的精品，那些镀金字体颜色的书籍是如此的明亮、鲜艳，就好像是昨天刚刚装饰上去的一样。

有时，那些贫穷的僧侣，在羊皮纸用完了又没有新的书写材料的时候，就会把寺院里残存的或者在市场上买来的已经在上面写了字的旧羊皮纸重新利用，把那上面的字迹擦去，就又有新的材料可以书写了。僧侣们经常将那些被视为异端学说的文学擦掉，这样就可以在上面重新书写基督教信仰的文献了。这种手稿被称为“重写稿”，意思是“擦过的东西”。有时候，最初的文字没有擦干净，现代的研究者们便能够用化学试剂使它重现出来。通过这种方法，人们发现了许多古代文学作品的片段，而如果没有这种重写稿的话，这些文学



作品就可能永远消失了。许多古代典籍能否流传下来，很多时候取决于偶然因素。当然，类似《圣经》这样的书，自然会有人对其精心保护，从而使之代代相传。自然风化、火灾、人间的纷乱与战争等，都给书本的命运增添了传奇色彩。那些专门研究古代文献的学者们，一旦发现了散佚和流失了很久的古文稿，就像是哥伦布发现了新大陆一样，兴奋之情无以言表。随着人们不断地挖掘、发现，对于某些读者来说，见到这些古籍就好比见到北极一样令人兴奋、颤抖！

以羊皮纸或者是其他皮革纸作为书写材料的时代已经离我们远去了。但是，假如你生活在公元4世纪的罗马或者雅典，想拥有一本维吉尔或者荷马的诗集，你得到的也许不是抄写在羊皮纸上的诗歌，而是一种被称为“纸莎草”的干燥的植物叶子。我们都应该知道，“纸”这个词就是从“paperus”这个词派生出来的。纸莎草原产埃及，是一种非常坚硬的水生植物，据说摩西（注：摩西，《圣经》中讲述的犹太人的古代领袖、领导者以及立法者）就是在这种水草上被人们发现的。人们把这种水草的茎抽掉，再把它压平，晒干，然后粘成条状卷在一起，就成了可以用来书写的纸莎草了。埃及人又把这种纸莎草的制作工艺传到希腊、罗马和附近的地区。在比之更耐用的羊皮纸被广泛使用之前，几乎所有的最优秀的希腊文和拉丁文的文学作品都是用这种纸写的。纸莎草叶子的希腊文是“biblos”，这个词后来又有了一种引申义，即写在叶子上的书，因此，西方世界中的宗教圣书——《圣经》，就被称为“Bible”。

古代埃及人是相当伟大的人，创造了许多世界奇迹。在这些奇迹中，我们首先想到的是金字塔、司芬克斯、木乃伊以及那些法老的坟墓。但是，那些看起来不朽的金字塔，对人类文明的贡献可能还不及那些易碎的纸莎草更重要、更有价值。不仅埃及人，几乎所有地中海沿岸的人们也都把自己的思想记在纸莎草上。埃及人不仅发明了书写的材料，还创造出了表达语音的文字系统，这可能是对欧洲文化影响最早的一种文字了。千百年来，埃及的这种文字表达的核心密码已经被淹没在岁月的长河中了，直到最近100多年，学者们才破解古埃及图画形的文字或称为“象形文字”（hieroglyphics,意为：神圣的雕刻）之谜。在当年的文字考古学年鉴上，破译古埃及的神秘字符的故事，是最富有传奇色彩的。1799年，一位来自拿破仑军队的工程师，在埃及发现了著名的罗塞塔石碑。在这石碑上，刻着一篇很长的布告，是古埃及的教士们为纪念当时一位法老而刻的。石碑上有三种文字，一种是象形文字，



文学的故事

另一种是普通的埃及文，第三种是希腊文。因为大家对希腊文字比较熟悉，所以，经过努力研究、推测，破解与其并联的埃及象形文字就有了可能。当时，主持破译文字工作的是法国学者詹姆里昂。今天，埃及古物学者对木乃伊和方尖石塔上的象形文字不再陌生，并且使神秘的司芬克斯也打破了它难解的沉默，逐渐为世人所了解。

即使学者们永远无法破解古埃及象形文字，古埃及人的智慧精华也不会荡然无存。因为它已经被希腊人和罗马以及其他民族吸收了，并且代代相传，传给了今天的我们，尽管它最初的原型已经模糊，难以辨认。当亚历山大征服埃及，并在埃及建立了一座以自己名字命名的城市——亚历山大城时，当热情奔放的安东尼、冷静沉着的恺撒打败克利奥帕特拉，旋即又为她所迷时，征服者总会从被征服者那里学到其先进的文化。

在离埃及不远的地中海东岸，住着腓尼基人。他们是希伯来人的近邻，他们经常发生冲突和摩擦。腓尼基人整日忙于贸易，他们似乎对文学创作不感兴趣。今天，我们要想了解腓尼基人的文献，只有从古希腊的古文献中，才能发现他们蛛丝马迹的文字。然而，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今天的西方人之所以能阅读到这么多的书籍，在一定程度上还得感谢那些丧失了城邦的腓尼基人，因为，是他们发明了取代埃及象形文字的字母文字，他们是书籍的奠基者。我们今天所见到的字母是腓尼基字母经过了几千年复杂演变而来的。根据科学推测，腓尼基字母至少在公元前1000年前就被发明出来了，那时，纸莎草的使用已经很普遍了，它平滑的表面为书写一种连贯的字体提供了可能。极富商业头脑的腓尼基人除了把从埃及人那里贩运来的纸莎草卖给希腊和其他国家，还连带他们发明的字母也一起卖了出去。

如果我们沿着时间的长河继续上溯，就会发现，这个时候人们用来书写的材料几乎都是一些无法移动的东西，我们称这样的时代为石器时代。那时的埃及和其他国家的人们都将要记录的事情刻在石墙或石柱上面。其实，直到今天，我们仍没有超越“石器时代”那种做法：为了记载重要的事件，纪念伟大的人物，使社会和宗教思想永远流传，我们往往会在教堂、公共建筑物和墓碑上雕刻文字，这样，即使所有的书籍全被毁坏了，5000年后的历史学家们仍可以通过这些石头建筑或一些碑文材料，大致推断我们这一时代人的生活和语言的基本情况。

我们也正是根据同样的方法，从石刻上来了解、认识远古人的生活习惯



的。但哪怕是最坚硬的石头，也有被损坏的一天，如果没有推陈出新的书籍，恐怕所有的语言迟早会消失。甚至那些石头依然存在，那些雕刻的工人也还活着，而公共图书馆的“书”全是石头，不管里面还是外面，墙壁上全是书，而这些书都完好无缺。即使这样，也还是有缺点的，不是吗？如果这样，我们就无法享受带上书本回家围炉夜读的乐趣了。

巴比伦大帝国位于西亚，那里的人们喜欢把文字刻在泥制的砖和圆柱上，比起无法搬动的石头来，也算是一种进步了。但是，如果想买一本当时很流行的书，那至少得请人把一吨左右的“砖书”搬回来，这无疑是相当不方便的。当然了，这只是一种假设而已，这样的情况在当时是根本不会发生的，因为当时的社会根本就没有流行读物，只有寥寥可数的几位牧师和书记员知道怎样读书认字，而书写的大部分内容大都是关于宗教或者歌颂帝王们丰功伟绩的。

文学的发展要依靠一种既便于书写，又容易得到，交流起来也轻便，而且又光滑、柔软的物质作为媒介。这种物质就是木头，它坚韧、轻便、易于携带，在我们的故事中占有必不可少的一席之地。古代的撒克逊人的语言与我们的英语是同源、同支的，他们曾在山毛榉做成的板子上写字，这也就是为什么我们把装订在一起的印刷物叫做书了。假如你躺在树荫底下看书，怎么也不会想到在你头顶上为你遮挡阳光的东西和你手上捧着阅读的、给你提供知识、增长你的智慧的东西之间，有着这么密切的联系。但是，德国人很容易察觉到这两个词之间的关系，因为他们的“山毛榉”就叫“buche”，而“书”就叫“buch”。也许我们应该把祖先学会锯木头的那一天当做一个纪念日。他们学会了用木板搭建房屋，也学会了用木板记事、写字。记住我们这些智慧的祖先——那些在木板上写字的北欧人，还有那些用木板当“石板”的埃及学童们。

早期的罗马人不仅把木板当做写字的工具，而且连树皮也加以充分利用。他们书的单词叫做“liber”，其原始意义是指树的内层皮。现代社会一些与“书”有关的单词形式都来源于这个拉丁文。比如，法语中的“livre”，意大利语和西班牙语中的“libro”，英文中的“library”，也是源于这一词根。

“树皮”就是“书”这简直是个玩笑，但是这确实是个不争的事实。语言和文学之树，实际上也是智慧和人生之树，以一种美丽、奇特的方式生长着。湮没在岁月长河中的历史也不断以新的面貌出现在今天的现实生活中。本书的纸张是用木质纤维做成的，与千百年前我们祖先用来记事的木板有